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年4月28日

身份別 (註1)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公司 開發 薪資會 成員 數
			1	2	3	4	
獨立董事	陳順天	曾任土地銀行副總經理，具有商務工作經驗，已擔任本公司三任薪酬委員	皆無此情事				3
獨立董事	范天賞	曾任土地銀行主任秘書，具有商務工作經驗，已擔任本公司二任薪酬委員	皆無此情事				0
獨立董事	賴福將	曾任土地銀行分行經理，具有商務工作經驗	皆無此情事				0
獨立董事	張銘峰	具有商務工作經驗	皆無此情事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四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1年06月01日至114年05月3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五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順天	5	0	100%	111.06.01連任
薪酬委員	范天賞	5	0	100%	111.06.01連任
薪酬委員	古木琴	1	0	100%	111.05.28解任
薪酬委員	賴福將	4	0	100%	111.06.01新任
薪酬委員	張銘峰	4	0	100%	111.06.01新任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p> <p>三、最近年度薪酬委員會各次會議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p>					

- (一)111年3月14日第四屆第十次薪酬委員會
案由一：本公司110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決議：經出席委員討論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通過。
- (二)111年08月10日第五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
案由一：本公司111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內容案。
決議：經出席委員討論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二：修訂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酬金給付辦法」。
決議：經出席委員討論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通過。
- (三)111年08月22日第五屆第二次薪酬委員會
案由一：本公司111年現金增資經理人參與員工認股數分配案。
決議：經出席委員討論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通過。
- (四)111年11月08日第五屆第三次薪酬委員會
案由一：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決議：經出席委員討論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111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內容案。
決議：經出席委員討論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通過。
- (五)111年12月27日第五屆第四次薪酬委員會
案由一：本公司112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內容案。
決議：經出席委員討論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薪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